第一章 招标公告（未进行资格预审）

项目名称 长江经济带瓯江干流（市本级段）流域保护及修复工程-丽水市城市内河整治提升工程（城东片）二期监理 标段名称 长江经济带瓯江干流（市本级段）流域保护及修复工程-丽水市城市内河整治提升工程（城东片）二期监理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长江经济带瓯江干流（市本级段）流域保护及修复工程-丽水市城市内河整治提升工程（城东片）二期监理 已由 丽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丽水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以基本信息表，2607-331100-04-01-328401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 ，项目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100.00% ，项目法人为 丽水市水利局 ，招标人为 丽水市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 长江经济带瓯江干流（市本级段）流域保护及修复工程-丽水市城市内河整治提升工程（城东片）二期监理 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 丽水市城市内河整治提升工程城东片（二期）位于丽水市区，属于长江经济带瓯江干流（市本级段）流域保护及修复工程的子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疏通东排洪渠卡口（东排洪渠沿线废弃桥梁）；新建关下闸站，排涝15m3/s，引水5m3/s；殿前坑河道生态配水功能恢复；好溪堰河综合提升及水利融合提升工程（含两湖水位调整、孙公桥卡口和丽水二中卡口疏通、低洼区块排水改造、防汛通道贯通、防汛巡查照明、生态修复工程等） ，项目概算静态总投资为 112486900.00 元。

本标段招标范围为 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监理及质量缺陷期的全过程施工监理,包括不仅限于施工图纸的交底会审、施工阶段一直到保修阶段的质量监督、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档案资料的管理、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对已完工程量的审核、配合招标人询价工作、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等 ，相应项目投资约 79499022.00 元。监理服务期限：监理服务期为 1460 日历天，备注： 其中施工期730日历天，保修期730日历天 。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情形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 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 资质，其他要求详见附表。

3.2本次招标 □接受 或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___个；
（2）以_____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_____；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登录 “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ztb.zj.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11-30 14:30:00 （北京时间，下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ztb.zj.gov.cn/）”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材料，投标人无需至开标现场。开标网址：https://ztb.zj.gov.cn/open-bid。

5.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丽水市水利局
地　　址：丽水市莲都区城东路99号
邮政编码：323000
电　　话：0578-2802239
投诉受理部门：丽水市水利局
地　　址：丽水市莲都区城东路99号
电　　话：0578-2802239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丽水市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丽水市莲都区花园路188号城市花园商务中心A幢14层
联 系 人：刘影、王杰剑
电　　话：0578-2359920
电子信箱：/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丽水市莲都区北苑路198号财富大厦五楼
联 系 人：何仪、杨静、杨冯倩
电　　话：0578-2028308
电 子 信 箱：283970327@qq.com

2026年11月06日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附表

序号	资 格 条 件 内 容
一	**企业**
1	应具备 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 资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本次招标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自 2023年07月01日 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得少于3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
4	投标人自 2021年7月1日 至投标截止时间完成过 单个合同建安投资额3000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监理 业绩。（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提供的业绩应与其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一致），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5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
1	总监理工程师应持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水利部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总监理工程师在投标截止时间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担任总监理工程师（包括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中的监理负责人）。
2	总监理工程师自 / 至投标截止时间以总监理工程师（包括全过程咨询项目中的监理负责人）身份完成过 / 业绩。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3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指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下同）必须已在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息”上公示。
—	……
三	**其他**
1	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如有）及项目组成员应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员工。
2	总监理工程师自 2023年07月01日 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得少于3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总监理工程师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
—	……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指：（1）合同，以及由项目法人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完工（竣工）验收鉴定书〔或质量监督机构出具对应的完工（竣工）质量（安全）监督报告〕，若工程规模、特征等无法认定的，以初步设计批复（包括设计变更批复）或施工图纸为依据；（2）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系统（透明工程）”下载业绩打印件，打印件应含有“浙江水利透明工程 ”水印。（上述（1）、（2）项须同时提供）。日期以完工（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告中明确的完工（竣工）日期为准。

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水利水电工程建筑、水利工程施工、农田水利工程、水电站动力设备、电力系统及自动化、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水文与水资源、工程地质及水文地质、水利机械、水利工程管理、水利工程造价、水利工程规划与设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等水利水电类相关专业职称。